

● 马戎 / 编

◎ 天津人民出版社



西方民族社会学的理论与方法

Sociology of Ethnicity in the West:
Theory and Methodology

1956.4.2

0103071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第八卷

西方民族社会学的理论与方法

马 戎 编

天津人民出版社

西方民族社会学的理论与方法

马 戎 编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

天津宝坻第二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7.25 印张 2 插页 415 千字

1997 年 1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7--201--02554--6
C · 147 定 价：23.50 元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学术委员会

学术指导: 费孝通

主任: 马 戎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长江 马 戎 王铭铭

刘世定 刘援朝 李建新

邱泽奇 周 星 高丙中

麻国庆 潘乃谷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

出版说明

自 1985 年成立以来,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一直致力于发展跨学科的中国社会与文化研究。十余年来,在费孝通教授的学术指导下,我所教学与研究人员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理论与经验探讨、边疆与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研究、城乡协调发展和区域发展类型研究、小城镇与乡镇企业研究、当代文化变迁以及乡村教育、环境、人口等关系到重大社会与文化发展问题的领域里从事研究工作。在各个专题的研究中,我们注重深入的实地调查研究,注重发挥研究人员的不同学科专长和多学科的交叉,初步展示出自己的学术风格。这一风格的基点是费孝通教授几十年来提倡的社会学与人类学相结合、学科建设与社会发展研究并举的学术思路和研究方法。

在从事大量实地调查和专题研究之后,我所教学与研究人员深感有必要使学科建设和理论探讨进一步系统化,以便为我国社会学、人类学的学科发展和学术论坛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因此,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决定自 1996 年起以本所为基地编辑出版“社会学人类学论丛”,为上述努力提供一个学术园地。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为社会学人类学学术丛刊,由我所研究人员组成“论丛学术委员会”,在启动之后,计划每年出版一至两卷。适逢费孝通教授从事学术活动 60 周年纪念,本论丛学术委员会决定将纪念文集列为第 1 卷。这 1 卷体现了我所的基本研究特点和学术取向。在此之后,“社会学人类学论丛”将着重刊载包括以下内容的研究论文:(1) 社会学人类学理论与方法;(2) 在具体调

查研究基础上形成的社会学人类学分析；(3) 人类基本需求和社会需求的理论与经验探讨；(4) 社会结构、社会组织、文化形式、仪式象征体系的实证研究和理论探讨；(5) 社会、文化与经济过程和生态体系的关系研究；(6) 族群之间社会文化关系及其变迁的研究；(7) 少数民族与少数者人群研究；(8) 社会与文化变迁、发展、现代化历程的分析；(9) 跨文化比较研究。此外，“社会学人类学论丛”亦拟收编出版有关社会学人类学理论述评、学术专题论文、社会学人类学田野调查报告、名著书评、国内外研究现状与动态、社会学人类学文献研究成果。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以费孝通教授为学术指导，由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的研究与教学人员负责编辑。本论丛的基本目标在于：展示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及有志于共同事业的其它单位研究人员的学术研究成果，以图创立规范化和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学、人类学学科；加强国际学术对话；强调实证研究基础上的理论和应用研究，使我国社会学人类学的发展能够有助于对中国社会和现代化进程的理解，并促使中国社会学人类学研究立足于国际学坛。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学术委员会

1996年5月

导言

欧美各国大学的社会学系设有许多专业方向,如:人口研究(Population Study),城市化研究(Urban Study),民族研究(Ethnicity),发展研究(Development Study),家庭研究(Family Study),社会分层研究(Social Stratification),医学社会学(Medical Sociology),法律社会学(Sociology of Law)等等。社会学在分析人类社会的结构、活动和历史变迁时,经常把社会人群按照某种特性区分出一定的群体,作为具体的研究对象,并因此逐步发展成一定的专题和领域,如以年龄、性别、职业等方面的特性群体为对象的老年研究、妇女研究、农民研究等等,以种族或民族特性区分的民族群体、民族关系的研究也是社会学的一个重要领域。

民族社会学在许多西方多民族国家中很受重视,因此也发展得比较快。如美国作为一个移民国家,自建国以来始终面临着如何处理种族、民族关系的问题。开始是欧洲移民与土著印第安人的冲突,在其领土向西部扩展时不断地与印第安人、墨西哥人打仗,并因为解放黑奴爆发了南北战争(马戎,1997a)。60年代美国的“黑豹党”曾一度十分活跃,城市里的种族冲突空前激烈,“据1962年经济顾问委员会估计,为种族歧视而付出的全部代价约值173亿美元,即国民生产总值的3.2%”(富兰克林,1988:543),当时毛泽东主席为此专门发表了支持美国黑人斗争的声明。由此也可以看到当时种族冲突的激烈程度和它对美国社会的深刻影响。为了研究美国种族关系的现状,分析激化矛盾的各种原因,找到改善种族、民族关系的基本途径,制定相应的政策法规,美国当时执政的约翰逊政府专门组织了一大批社会学家、人类学家、人口学家对美

国的种族、民族关系进行深入调查,提出改善种族关系的具体措施。在这样的条件下,美国社会学界很自然地把民族关系作为一个重要的研究领域,发展成为民族社会学这样一个专业方向。

1982年至1987年期间我在美国布朗大学的社会学系读书,根据我的指导教授和潘乃谷老师的建议,我的博士论文题目选的是“内蒙古赤峰地区的人口迁移”。1985年夏天我回国到赤峰进行实地调查,发现在内蒙古地区由于移民以汉族为主体,本地户以蒙古族为主体,迁移研究必须结合民族关系的研究,所以在我的论文中,蒙汉民族关系成了一个研究重点,而且当地许多矛盾是以民族关系的形式来反映和表现的,所以我选修了关于民族社会学的课程。这些课程系统地介绍了西方的经典文献和关于民族关系问题研究的理论、方法和案例。经过这种学习和探索之后,再反过来我国的民族研究,就觉得目前国内的民族研究在几个方面存在着明显的不足之处,感到很有必要将国外研究民族问题的理论和方法引入国内,以补充我们这方面的不足并促进国内学术领域和学科建设的发展。

从大的方面讲,我觉得国外民族社会学有三个方面是值得我们参考与借鉴的:

1. 多年来我国的民族研究比较注重对某个少数民族的单体研究,注重研究其历史、历史人物、风俗习惯、语言、宗教、家族结构等等,在研究过程中特别选择该民族“高纯度”的居住区而淘汰掉多民族混住区。同时对于所调查民族与其他民族交往的历史,以及哪些因素影响了民族关系的变化,则相对重视不够,在研究对象和领域方面有局限性。西方社会科学把民族放到一个社会整体发展的大背景中,与社会、经济、文化、人口的变迁结合起来研究,所以有关民族关系的理论涵盖面很宽。如美国关于本国多民族社会发展目标的理论,实际上就是一部美国社会史。由于西方社会科学很注重现实社会问题,所以其研究民族问题的重点放在现时的民族

关系上。中国的少数民族是在与汉族长期共存的历史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离开了对各民族与汉族的政治、经济、文化交往的研究，脱离开对当时汉族社会的研究，对少数民族的研究是不可能全面和客观的。

2. 长期以来，我国的民族理论的内容和体系比较单一。而有关解释世界上各个民族的社会形态与文化形态的发生和发展的理论应当是多样化的。理论之所以丰富，是因为世界本身是五彩缤纷的，每一个地方的地理条件、自然生态所提供给人类的生存环境是十分不同的，所以每个地方的不同的人种人群及其发展轨迹也必然有很大的差异，因此，很难找到一种真正“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理论来解释如此复杂的一切。西方在民族理论方面没有统一的模式，这既是缺点也是优点，说它是缺点是有关的理论不系统，说它是优点就是这种状况给了研究者们很大的自由度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独立的分析、很大的空间来进行理论探讨和创新。

3. 我国民族研究在方法方面也相对比较陈旧与保守。由于我国社会学、人类学学科的实际发展历史和政治形势，从1949年以来我们与国际学术界隔绝了几十年，除与前苏联的学术界曾于50年代有些接触外，与欧美各国的学术界很少进行交流，所以对西方关于民族研究的理论、方法、手段等等是生疏和不了解的。我们的民族研究基本上还是偏于理论探讨或沿袭传统的民族志和现象描述等方法，对西方的定量方法、结构分析方法等吸收不够。

在我国的民族研究中，有时存在着机械地遵循“社会进化论”的倾向，把“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进程当作唯一的轨迹。在民族的定义上，也往往离不开传统的框架。比如斯大林的民族定义，长期以来在我国的民族研究中占据比较主导的地位。世界上的民族现象千姿百态，美国与中国、前苏联的情况就很不一样。斯大林的民族定义实际上已经遭到很多批评，认为它并非很科学。斯大林认为他关于

民族定义的四个标准是缺一不可的，否则就不能算是一个民族。他认为美国人是一个民族，迁居到美洲的英吉利人“在这个新的地域上逐渐形成了新的民族”即“北美利坚民族”（斯大林，1913：293），美国的黑人等族群由于没有自己的地域，只能算是“北美利坚民族”的一部分，这显然不合理。在实践中，他的定义也不能提供足够的解释力，如苏联的犹太人也没有自己的地域，而实质上苏联政府是把犹太人当作一个民族来对待，在理论与实践之间也存在距离。而斯大林的民族定义用于中国，也有很多让人难以接受的地方。如斯大林不承认中国的回族是一个民族，他认为中国的回回不是一个民族，而是一种宗教。斯大林的民族定义和民族理论是从沙皇俄国和苏联的国情中产生与发展出来的，有他一定的道理在里面，但不能简单、机械地去理解和套用。

在我接触到的英文文献里，至少介绍了二十多种不同的关于民族的定义（Ma Rong, 1987: 33-34）。实际上每一项具体的研究，不论是理论探讨还是具体案例分析，在开章明义之前，总要对民族（Ethnic Groups）设立一个自己的定义，明确在这个研究中它的含义到底是什么。有的研究强调主观意识方面，即自己认为自己是什么；有的研究强调客观方面，即不是自己怎么看自己，而是有一个不以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标准存在；有的或强调传统文化，或强调宗教，或强调体质……这方面的文献很多，定义也很多。而每种定义都有它一定的道理，而且与各个研究者的研究主题、研究视角相联系。各民族的形成过程、发展条件很不相同，因而各个民族所产生的民族意识的内涵也会有所不同。所以说，“民族”的定义，可以因时、因地、根据具体情况而有所变化，不能完全按照一个民族的定义来解释其它所有民族现象。

由于受政治气候和国际环境的影响，我国目前的民族研究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研究方法上都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因此应当“走出去，引进来”，使我们能够开拓出一些新的领域。凡是原来好

的、优秀的,都应当继承、保持和发扬,但确实不能墨守成规、一成不变、自我封闭。世界各地的民族情况是非常错综复杂的,如果我们试图用一种简单化的办法,无论是民族的定义也好,还是民族的社会形态理论也好,用一种一成不变的单一公式去解释、去解决问题,实际上是束缚了我们自己。其实在现实社会中有许多新的、前人不曾注意或未曾遇到过的情况,需要我们去认知,我们也只有通过对这些新情况、新问题的发现、发掘、探讨,才能推动学术的发展。不然,定义也是死的,完全无助于我们形成正确的认识,既不仅不能帮助我们去认知活生生的、千变万化的现实社会,也不能去认知这种活生生的、千变万化的历史发展过程及影响这一过程的各种因素。

由于以上种种原因,我感到有十分有必要在国内大学里开设“社会学的民族与民族关系研究(民族社会学)”这样一门课。1987年我回到北京,在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工作。1988年第一次试讲“民族关系的社会学研究”研究生课程,学生很有兴趣。1992年、1994年和1996年又相继开设,我想通过开设这样一门课程,把国外关于民族问题研究方面对我们有用的理论、方法和重要的典型案例介绍到国内来,并逐步在我国社会学的学科领域内发展为一个新的专业研究方向。

关于“社会学的民族与民族关系研究(民族社会学)”这个专业方向,我认为主要由六个方面的内容组成。这六个部分是:一、研究对象与研究方法,二、民族理论和社会的民族关系发展目标,三、衡量民族关系的主要变量,四、民族集团的结构性差异分析,五、民族关系专题研究,六、现代化进程中民族关系的演变(马戎,1997b)。

摆在大家面前的这本书,就是我在北京大学开设“民族关系的社会学研究(民族社会学)”课程时,为配合教学而选用的西方参考文献汇集。这些文章的原文都是英文,由我的学生们合作翻译而成。其中大多数是美国各大学民族社会学专业要求研究生阅读的

教材，少部分是我根据自己研究和教学的体会从西方研究文献中选取的。它们都与这个专业和我开设课程的大框架密切配合，涵盖了民族社会学的基本理论和主要的研究方法，所以取名为《西方民族社会学的理论与方法》。为了使读者能够了解本书中选用的这些西方研究文献之间的内在联系，我觉得有必要在这篇“导言”中以“民族社会学”这个专业方向的基本内容为主线，把本书的各个部分与这个主线结合起来作一个介绍。

本书从结构上看共分为7个部分：

1. 社会学的民族关系研究。选用的是格莱泽(Glazer)和莫尼汉(Moynihan)的“民族与民族研究”、蒂施勒(Tischler)和贝里(Berry)关于“文化多元主义”这两篇文章，它们兼顾了上述课程内容的第一部分“对象与方法”和第二部分的“民族理论”部分；
2. 多民族国家处理民族关系的社会目标。选用了戈登(Gordon)和赫克特(Hechter)分别讨论美国和英国处理民族关系的社会目标的两篇文章，对应课程第二部分的“发展目标”；
3. 衡量民族关系的变量。选用了戈登(Gordon)的两篇相应的理论性的文章，对应课程的第三部分；
4. 民族集团在社会、经济方面的结构差异。选用了辛普森(Simpson)和英格尔(Yinger)关于经济结构、科普林(Kobrin)和格德沙尔德(Goldscheider)关于社会地位结构、苏利万(Sullivan)关于劳动就业结构，金(King)和洛克(Locke)关于职业结构分析的四篇文章，这四篇文章与课程第四部分相对应；
5. 民族集团在人口方面的差异。选用了宾(Bean)和马库姆(Marcum)关于各族群生育率的比较研究、萨顿(Sutton)关于死亡率的比较研究、托维托(Trovato)和哈里(Halli)关于迁移情况的比较研究、雷伯森(Lieberson)关于移民问题的研究共四篇文章；
6. 居住格局、通婚与影响民族关系的因素。选用的是盖斯特(Guest)和卫德(Weed)关于居住格局的研究、达洛奇(Darroch)和

马斯顿(Marston)对于民族居住隔离的个案分析、辛普森(Simpson)和英格尔(Yinger)关于美国族际通婚的概述、辛普森(Simpson)关于民族同化影响因素的综述、霍洛维茨(Horowitz)关于政府政策对民族关系的影响共五篇文章,以上两组共9篇文章与课程第五部分“民族关系专题研究”相对应;

7. 现代化进程中的民族问题。选用了反映近年来前苏联(图瓦共和国)与西欧国家(德国、荷兰)民族关系发展最新动态的两篇文章,与课程第六部分相对应。

我所开设的课程的总体结构兼顾了中文、英文文献和现实问题研究,这本译文集仅仅是英文文献中精选的部分,课程中引用的其它英文参考文献由于其体裁、重要性等原因并未收入。本书的结构是根据选用的21篇译文的内容决定的,但它与课程的整体结构在本质上完全一致。

下面对这一课程的基本结构依照六个方面进行介绍,希望读者能对民族社会学这一专业方向的主要内容有一个大致的了解,并结合课程整体结构来理解本书选用各篇文章的用意与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

一、与其它研究民族的学科相比较,在研究对象、研究方法上的特点

有许多社会和人文科学的学科以民族为研究对象,如民族学、语言学(民族语言)、考古学(民族文明史)、人类学(文化差异与变迁)、人口学(如不同民族地区之间的迁移、民族生育率特征)、历史学(民族史与民族交往史)、政治学(不同民族在政治结构中的地位、政治外交史等)、民俗学(比较不同民族之间文化、宗教的差异)、经济学(如民族经济交往的类型及发展方向)等等,它们都涉及到民族的研究。但是,民族社会学与这些学科在研究对象与方法上有所不同。比较而言,它有如下十个特点:

1. 强调现实而非历史,即主要关注现实社会发展中出现的民族问题;
2. 强调民族集团之间的关系,而不是各个民族集团自身。
3. 注意结合个人与集团两个层次。人类学往往比较注意一些小的社区或个人,人口学比较注重宏观的人口结构,社会学的民族研究,往上走可以比较宏观,往下走可以比较微观,在研究中更注重结合个人与集团两个层面。
4. 比较注重各种因素的综合研究。政治学偏重政治、经济学偏重经济,民俗学偏重文化,历史学侧重历史,而社会学则希望尽量结合各种因素综合地加以考察。
5. 在尽可能综合和忠实地描述的基础上,力图解释民族间种种关系的形成与发展。不仅要知其然,还要知其所以然。
6. 注意吸收、借鉴现代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与手段,如大量引进社会统计学和计算机的应用,包括各种分析方法,努力在研究中把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结合起来。
7. 注重实证研究。从对现实的社会现象进行调查研究入手,从对个案的调查和解剖麻雀入手,搜集尽可能准确的数据资料,以类型归纳和比较研究为手段,在分析中找出带有规律性的东西。
8. 结合政策研究。注重对与民族问题有关的政府政策的执行情况和社会实践效果开展调查研究。
9. 结合区域发展研究。我国有很多民族自治地方,民族的发展与整个地区的发展是分不开的,但区域的发展并不等于当地各民族的同步发展。
10. 关注多民族国家或地区在其社会变迁和现代化进程中民族关系的发展趋势。

以上这十个方面大致体现了社会学研究对象的侧重点和研究方法的特点。

在本书的第一部分“社会学的民族关系研究”中选有 2 篇文

章,主要从社会学学科的角度来分析民族问题,重点探讨多民族国家民族关系的社会理论,并用西方流行的“多元主义”的观点来研究多民族并存现象和民族关系的实质。

二、民族理论和民族关系发展的社会目标

民族理论的涵盖范围,大致可以概括为三方面的内容:一是民族的定义,每个研究者在进行理论探讨和具体研究时,都不能不事先对自己的研究对象即民族作一个界定;二是民族意识的产生和传递;三是民族关系。换言之,世界上有如此之多的人种和人群,我们如何来界定它们?人并非天生而有种群的意识,那么是如何获得这种意识的?有了这种意识,人们又如何处理与其他人的关系?无论从宏观(群体)上还是微观(个体)的层面上,这三个部分的研究是社会学的民族理论要特别强调的。

欧美的社会学研究强调的不是民族的定义,而是民族关系的社会目标(Societal goal),即在一个多民族的国家中,民族关系发展的远景应当如何,政府和社会应如何去达到这一目标。我认为中国的民族社会学应当吸收三个方面的理论:

1. 中国历史传统上处理民族关系的理论和方法

中国传统的儒、道、释学说中关于“人种”、“类”有它们一套说法和看法。它关于非汉族、非中原的其他边缘地区民族和部落的文化,有一套称谓、一套观点。它既有包容的一面即所谓“有教无类”,认为这些种族是可以被中原文化同化进来的,而且对他们采取一种平等的态度;同时对所谓“化外”则采取明显的歧视态度。另外,由于中国特殊的地理位置,长江、黄河流域的文化是整个东亚地区发展最早的。在华夏文明和中原政权达到它发展巅峰后的很长时期内,周邻的许多民族和国家纷纷前来中原学习中国的文化。在这种情况下,中原王朝对周边各族各国的态度是与这种地理文化结构分不开的,是一种文化同化的、安抚的而非侵略的政策和策略。

因为这些地方人口稀少，地域广阔，对中原王朝形不成真正的威胁，如果发动侵略战争，就涉及派驻军队、安抚当地居民等一系列问题，而经济上并没有什么收获，得不偿失。因此这种态度与欧美人卑视“低贱人种”、掠夺殖民地的态度是完全不同的。形成这些传统的社会、经济、文化条件在今天并没有全部改变，这些传统对今天的中国也还不能说完全没有影响。如毛主席、周总理等在对待西藏等少数民族地区和周边邻国等一系列问题上实际还受这方面传统的影响。所以这种思路和方略应该说还有符合实际的地方，需要研究和吸收。

2. 欧美各国处理民族关系的社会目标

欧美关于民族关系的社会目标的理论，是西方民族社会学的核心部分。在本书中选用了两个最有代表性的文献，通过它们，可以对西方民族社会学这方面的主要内容有一个基本的了解。

(1) 戈登(M. M. Gordon)关于美国民族关系发展的“三阶段理论”

戈登是马萨诸塞大学 Amherst 分校的社会学教授，他于 1964 年出版了一本书《美国人生活中的同化》(*Assimilation in American Life*)，该书当年即获得人类学和社会学学科两项大奖。该书重点讨论了美国民族关系的社会目标的演变阶段和每个阶段的特点。他认为，美国处理民族关系社会目标的发展过程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叫“盎格鲁一撒克逊化”(“Anglo-conformity”)，它的文化导向以强化盎格鲁一撒克逊民族的传统文化为中心；第二阶段叫“熔炉”主义或政策(“Melting-pot”)；第三阶段叫“文化多元主义”(“Cultural Pluralism”)。实际上，这三阶段反映出来的是美国人口结构变化的三个过程或三个不同阶段。

第一阶段。最初北美 13 州都是英国殖民地，主要移民来源是英国，而且是受宗教压迫、政治迫害而逃亡的英国人及破产的英国农民。这些盎格鲁一撒克逊人的文化背景无疑都是英国的，因此，

当时就非常注重强化这种单一的盎格鲁—撒克逊文化。直至 1909 年还有人提出要用行政手段“割断”各移民集团与母国的联系，以此来达到同化移民的目的。所以那时候的官方政策非常明确，即要求所有移民美国的人都学习盎格鲁—撒克逊文化。

第二阶段。随着欧洲遭受一战前后天灾人祸的巨大冲击，大量来自意大利、德国、北欧各国的移民，甚至还有东欧的波兰人、俄国人等为逃避战争和十月革命，不断涌入美国。人口的成份和比例改变了。在这种情况下，想继续先前的政策、要求所有的人都盎格鲁—撒克逊化，实际上是不可能的。当时的美国，形成许多有特定文化背景的种族集团，这使美国的政治家和社会学家们非常忧虑。恰好在 1918 年左右，上演了一部戏剧，名字叫“熔炉”(*The Melting Pot*)。该居描写的是一个由来自不同国度，具有不同文化背景的几代人通过婚姻组成的美国家庭中，其成员们的日常行为、价值观念、思维方式、语言等方面差异及冲突，经过长期的相互调适，最后竟能够融洽化。这个戏剧其实正是当时美国社会实际情形的一个反映；社会学家们认为这个家庭的演变结果正是预示了美国社会的未来。后来，就借用“熔炉”来概括这一时期的政策，意即来自不同文化背景的人们，经过在美国社会的共同生活，最后会变成具有美国文化特质的“美国人”。

第三阶段。到了本世纪五、六十年代，美国的种族和民族问题并没有象政治家和学者们预期的那样得到完满的解决，民族间的文化差异也并非在逐渐消失。他们发现，在美国，尤其是在城镇，如纽约的曼哈顿，有“唐人街”(China town)，在那里居住的是华人，他们有自己的营生，有自己的学校，广场上竖立着孔子像，有自己的报纸、广播电台甚至还有电视台，完全形成一个“亚文化群体”(Sub-cultural group)。“唐人街”旁边有一个“小意大利”，那里居住的都是意大利裔，讲意大利语、社区的人际关系等等仍是意大利式的。尽管这些不同文化背景的族群来到美国后，学习使用英语，